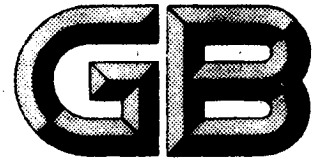


UDC 771.53:771.534.5  
G 8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9863—88

---

## 彩色反转照相胶片感光度测定方法

Method for determining the speed of  
colour reversal camera films

1988-09-20发布

1989-05-01实施

---

国家技术监督局 发布

# 彩色反转照相胶片感光度测定方法

## Method for determining the speed of colour reversal camera films

本标准等效采用国际标准ISO 2240—82《彩色反转照相胶片的感光度测定方法》。本标准只在编写条款上作了少量调整，4.4 曝光中的引用标准ISO 2239、2241和2242的有关内容分别列入本标准正文和附录中。

###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测定彩色反转照相胶片感光度的试验方法，包括测试原理、仪器、取样、曝光及冲洗、密度测量的一般要求，计算方法等内容。

本标准适用于照相用的在投影仪上观察或作幻灯片的日光型和灯光型彩色反转片的感光度测定。本标准不适用于电影用的彩色反转片的感光度测定。

### 2 定义

**2.1 曝光量** 胶片上的照度对时间的积分，以勒克司秒 ( $lx \cdot s$ ) 计量。用符号  $H$  表示。曝光量常用  $lgH$  单位表示。

**2.2 感光度** 在指定的曝光、冲洗和影像密度测试条件下，摄影材料对光辐射能的响应灵敏度的定量表示。

### 3 取样和贮存

#### 3.1 产品取样

确定产品感光度时，所取试样应代表不同批号的产品，试样数不得少于12条。测量至少分四次进行，每次不少于3条试样。

#### 3.2 试样的贮存

感光度测定所用的试样不应是刚涂完的胶片，试样应依照制造厂推荐的条件，原封贮存2~4个月，如制造厂没有推荐条件，试样应在温度  $23 \pm 2$  °C 和相对湿度45%~55%条件下贮存。试样应为保证期内的产品。

### 4 试验方法

#### 4.1 原理

试样按下述方法曝光和冲洗，测量所得影像密度，绘制感光测定曲线，根据这条曲线求取感光度。

#### 4.2 安全照明

为避免安全灯照明对感光测定结果的影响，曝光和冲洗应在全黑环境下进行。

#### 4.3 试样调整

受试样应在温度  $23 \pm 2$  °C 和相对湿度45%~55%条件下达到平衡后，才能曝光。

#### 4.4 曝光

##### 4.4.1 感光仪应采用非间歇性照明的调光制类型。